

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16年9月1日上午在公司总部（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广州信息港A栋12楼）1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雷鸣先生主持。

经出席会议监事讨论并投票表决，一致通过以下议案：

1、《关于监事会换届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第二届监事会已经届满，公司决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。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管理状况，经与公司控股股东协商，提名黄革珍女士、江敏健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。曹燕为第二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，其继任人选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。候选人的简历附后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宜通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6年9月1日

附件：**黄革珍女士简介：**

黄革珍，女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73年出生，本科学历，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，中级会计师。2002年至2010年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（公司前身）财务部经理。2010年8月31日至2016年8月29日任公司财务总监。

黄革珍女士符合《公司法》147条的任职资格，与公司持有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未持有本公司股份，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

江敏健先生简介：

江敏健，男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1975年出生，本科学历，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，助理工程师。2001年至2004年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（公司前身）工程部工程师；2005年至2007年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（公司前身）工程部副经理；2007至2009年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（公司前身）核心网事业部副总经理；2009年起任广州市宜通世纪科技有限公司（公司前身）、公司核心网事业部总经理，任期三年。

江敏健先生符合《公司法》147条的任职资格，与公司持有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没有持有上市公司股份，未曾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它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